



臺中市南屯區東興國民小學 113 學年度推動臺灣母語日 閩南語講古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依 據：

- (一) 教育部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」
- (二) 臺中市 112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閩南語講古比賽實施計畫

二、目 的：

- (一) 配合推動臺灣母語日活動，增進學生閩南語聽說讀寫之能力，培養對鄉土文化之熱愛與興趣。
- (二) 提供發表舞臺，鼓勵社區家長參與，增加親子說母語的機會，落實推動母語生活化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教務處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一、三、五年級學生，每班一名代表參加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114 年 3 月 28 日 (五) 前至學務系統完成報名。

抽籤日期：114 年 4 月 9 日 (三) 上午 8:00 於教務處抽籤。(不另行通知，如不克前來由主辦單位代抽，再通知各班出場序號)。

六、競賽日期及地點：

一年級笑謔大王：114 年 5 月 7 日(三)7:50~8:40，東興堂視聽教室。

三年級報馬仔大王：114 年 5 月 7 日(三)7:50~8:40，高年級課照教室。

五年級推銷大王：114 年 5 月 9 日(五) 7:50~8:40，東興堂視聽教室。

七、競賽組別及內容：

組別	參加對象	時間	競賽內容
笑謔大王	一年級	2~3 分鐘	1、以閩南語講古的方式表現故事內容。 2、笑謔大王-講笑謔的代誌(說笑話)。 3、報馬仔大王-放送時事新聞、校園趣味代抑是宣傳上新的生活資訊。
報馬仔大王	三年級		
推銷大王	五年級	3 分 30 秒 ~ 4 分 30 秒	4、推銷大王-用創新廣告抑是傳統賣膏藥的方式推銷、介紹某一項產品產品項目無限制。

八、競賽方式：

- (一) 取材：題目及內容不拘。
- (二) 語言：以臺灣閩南語為主。
- (三) 計時：

1.笑謔大王、報馬仔大王：2 分鐘時按一短鈴，3 分鐘按一長鈴

推銷大王：3 分 30 秒時按一短鈴，4 分 30 秒時按一長鈴

超過或不足時，每 30 秒扣總平均一分，未足 30 秒以 30 秒計。

2.以表演形式開始（依聲音或動作等先開始為基準）為計時之開始；

以表演形式結束（依聲音或動作等先結束為基準）為計時之結束。（明顯之退場動作不列入計時）

（四）評分標準：語音 40%、內容 50%、台風 10%（服裝、道具、布景不列入評分）。

（五）形式：表現手法不拘，可以攜帶輔助道具，或以其他方式增添創意。道具以參賽者能獨立操作為限，布景、服裝以配合故事情境或自然為宜，避免過度鋪張（服裝、道具、布景不列入評分）。

（六）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各班自由參加，請各位導師鼓勵學生報名。

2. 各組參賽人員應於當日賽前完成報到手續。

3. 聞「X 號請準備」時，必須進入預備席就座，靜候呼號，在準備時間內可參閱資料。

4. 聞呼號後即登臺，如呼號三次未上臺者，即以棄權論。

5. 為使比賽順利進行，比賽期間不開放觀賽，比賽選手採前一號表演結束後，後一號聽呼號登臺表演。表演前之各種道具準備時間不得超過一分鐘，否則由評判酌予扣分。

6. 凡報名即視同同意校方安排公開表演，以推廣校園母語日活動及本土文化活動。

九、獎勵：（一）各組視參賽人數擇優錄取前三名及佳作數名，並頒發獎狀。

（二）如有相關市賽，依序推派適當選手代表本校參加比賽。

十、本計畫奉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長：

教師兼
教學組長 陳怡真

教務主任：

教師兼
教務主任 游世斌

校長：

臺中市南屯區
東興國民小學校長 謝秀娟